

河北廊坊三河市法轮功学员柳勇女士生前遭受的迫害

【明慧网】三河市法轮功学员柳勇女士，多次被绑架到看守所、洗脑班及劳教所迫害，遭受毒打、酷刑、强制洗脑等折磨，于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五日含冤离世。

一、柳勇生前遭受的残忍迫害

柳勇，女，原中国冶金一局青年装订厂书记。一九九七年八月修炼法轮功，从此身体健康、道德高尚。在遭受中共十几年的迫害中，她多次被绑架到看守所、洗脑班及非法劳教一年等迫害，身心受到巨大的痛苦和伤害；不法人员不断地上门骚扰，正常生活受到严重干扰和压力；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五日，不幸含冤离世。

二零零一年三月，柳勇被劫持到燕郊开发区幼儿园里办的洗脑班。三月二十一日，原三河市公安局燕郊分局警察祁晓全（音），把法轮功学员柳勇、郝明刚、徐少尊毒打一顿，柳勇被打得最严重。歹徒用拖布棒子打柳勇的双腿，用拳头打后背和前胸及头部，打了半个多小时，把拖布棒子都打折了。然后体罚，让她双手平伸双腿半蹲，蹲军姿两个小时。

当时，别的法轮功学员和几个工作人员都看到了柳勇的伤，双腿后面由上至下遍布青紫淤伤，胸部被打得不敢咳嗽，一咳嗽就疼，持续了好多天。

祁晓全还暴力毒打法轮功学员郝亚芬，长时间抽嘴巴，揪头发、拳打脚踢、用皮鞋底抽打全身，祁伙同刘亚路两个人打得郝亚芬两次大小便失禁，残暴至极，被收入联合国人权报告案例。祁晓全早已上恶人榜，恶人编号 E000023207，祁的恶行招致厄运，其子车祸死亡。

二零零一年九月十四日，燕郊警察非法抓捕冶金部下属公司的柳勇，她再次被劫持到洗脑班迫害。



柳勇被打后的照片（明慧网2001年5月24日）

二零零二年三月中旬，柳勇被燕郊分局警察绑架，后被劫持到三河市看守所非法拘留，绝食四天后，让她女儿担保，“取保候审”回家。

二零零二年四月中旬，冶金一局搞抹黑法轮功的图片展。柳勇和张振琴、张玉霞看到图展后，向围观人讲述大法真相，并撕掉了害人的图片，当时就被一局派出所王宏等人绑架，送往燕郊公安分局，当天下午被送往三河市看守所。在看守所和犯人关在一起，一犯人组长威胁说：“叫他们每人打你们一顿。”她们没有畏惧，耐心给他们讲真相。她们三人绝食抗议，四天后被放回家。

二零零二年九月十五日，冶金一局派出所王宏通知公安分局的人，趁柳勇买菜之机，将她再次绑架送往三河看守所，对她进行非法搜身，并以恶言攻击。她抵制恶人的要求，不报号，犯人就骂她。绝食抗议三天后，被送往唐山开平劳教所。在劳教所院内，她喊“法轮大法好！法轮大法是正法！大法是冤枉的。”体检后她被拒收。

二零零二年九月二十九日，柳勇再次被绑架，立即把她送到燕郊分局，又送往三河看守所。第二天送往唐山开平劳教所。柳勇被非法劳教一年。在劳教所里，警察采用车轮战术，灌输邪恶理论企图强迫转化她。柳勇被强迫坐小板凳，不许给家人打电话，没有日用品，上

厕所都要受限制，每时每刻都在严密、全方位监视之中。给柳勇造成巨大肉体、精神伤害和经济损失。

二零一一年七月十二日上午九点左右，柳勇家有人敲门时，她以为是家人回来了，就径直开门，突然闯进一群警察，带头的是冶金一局派出所的警察和社区委员会的人，说要绑架她去廊坊洗脑班，柳勇不配合，并询问来人单位、姓名。单位派出所警察介绍，社区来的人有一个姓魏，派出所来的有一人姓陈。警察们动手把柳勇拉出门外，她开始喊：“警察抓好人了！法轮大法好！法轮大法好！真善忍好！”警察见拉扯不动，便将她强行抬到楼下，抬上警车。

在警车上，柳勇一路喊着“法轮大法好”，给警察讲着大法真相，并询问他们是哪个单位的，他们不说。柳勇被绑架到廊坊市法制教育中心（廊坊洗脑班）后，因为体检不合格，洗脑班拒收，他们当时开车送她回家。路上柳勇继续给警察讲真相、劝三退，劝他们看《九评共产党》了解真相，不要助纣为虐给恶党当陪葬。

在遭受中共十几年的迫害中，柳勇多次被绑架到看守所、洗脑班及非法劳教一年等迫害，身心受到巨大的痛苦和伤害；不法人员不断的上门骚扰，正常生活受到严重干扰和压力；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五日，在红色恐怖高压下，柳勇不幸含冤离世，时年六十四岁。◇



二零二一年廊坊市逾400名法轮功学员遭中共迫害

【明慧网】根据明慧网资料数据统计，二零二一年，廊坊市法轮功学员被各种迫害总计 414 人(次)。其中 1 人被非法判刑；3 人被检察机关非法批捕；17 人(次)遭绑架拘押；9 人(次)遭抄家；371 人(次)遭骚扰；法轮功学员家属被不法人员骚扰 14 人(次)。

信息采集时间为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为有些迫害案例没有及时曝光到明慧网，还有些曝光的迫害案例信息数据不清晰，所以我们这里统计的数据只是实际发生的迫害数据的一部份。

法轮功学员黄醒民被非法判三年半入狱，妻子被绑架骚扰

廊坊市法轮功学员黄醒民，二零二零年八月四日被绑架构陷，被非法判刑三年半，现被劫持到唐山市冀东监狱第四监狱。

二零二零年八月四日晚，廊坊市金桥派出所的警察非法闯进黄醒民家，绑架了他，同时抢走家里的法轮功书籍等私人物品。黄醒民被绑架后，警方一直没有通知家属。在没有通知家属的情况下，黄醒民还是被非法在网上视频庭审，冤判 3 年 6 个月。黄醒民已被劫持到河北省唐山市冀东监狱第四监狱非法关押。

在黄醒民被劫持到唐山市冀东监狱非法关押后，黄醒民妻子，法轮功学员陈建英，于去年十月二十七日，被安次国保与西小区派出所警察绑架，大法书与师父法像等被抄走。在陈建英的严正抗议与讲真相后，次日陈建英回到家中。

廊坊市大厂县法轮功学员张桂珍、杨淑芳被非法批捕

二零二零年十月十日下午，大厂县陈府镇的张桂珍、杨淑芳（68 岁左右），到邻近的钱旺镇马坊顶村，向民众发放真相挂历和小册子，被不明真相的人举报。钱旺镇派出所警察将二人绑架，并伙同大厂县陈府镇派出所警察对她们非法

抄家。张桂珍、杨淑芳被行政拘留十五天。杨淑芳因身体不合格，被所外执行。十月十三日下午，钱旺镇派出所警察到杨淑芳家再次骚扰、查看并威胁。十月二十五日，张桂珍被非法拘留到期，被香河县国保大队长杨永利、副队长曹军英，劫持到三河县看守所图谋继续迫害，因两次体检不合格被拒收，才让张桂珍回家。此后，香河县国保大队长杨永利、副大队长曹军英紧盯此事，多次跨县到大厂县陈府镇派出所对两位学员非法审问或上门骚扰，网罗所谓“证据”。他们分别于十二月八日、十五日上午，带领钱旺镇派出所警察共四人，先后到大厂县陈府镇派出所非法审问杨淑芳和张桂珍。

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九日，杨淑芳和张桂珍被香河县检察院告知：香河公安局已将构陷她们的所谓“案件”移送该检察院，并告诉她们可以申请法律援助了。香河县检察院很快将构陷案移交到了香河县法院，香河法院草草拟定十月十四日开庭。

居住在三河市燕郊镇的山东籍法轮功学员吴千万一家三口被绑架

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四日下午，居住在三河市燕郊镇星河皓月小区的山东籍法轮功学员吴千万一家三口，被三河市公安局及燕郊派出所警察绑架。丈夫吴千万，54 岁；妻子王爱英，46 岁；女儿吴丽娜，大概 12 周岁。当时，警察敲门，他没给开。警察找了开锁的人强行撬开吴千万家的门，非法抄家，抢走电脑等私人物品。当时孩子没有放学，四点半左右，王爱英被戴着手铐劫持上了一辆车。警察带着吴千万去接孩子，然后将吴千万和孩子一起绑架了。当天晚上，吴千万和孩子回家；妻子王爱英在燕顺路派出所被非法关押了一个晚上，第二天下午三点才回家。

三河大法弟子宋建国被警察绑架

二零二一年十月十四日，七、

八个警察来到宋建国的家，图谋绑架他。宋建国拒绝开门，警察找来修锁的人用工具强行将门锁撬开，破门而入，绑架了宋建国。并在未出示任何法律手续的情况下非法抄家，抢劫私人物品。绑架、抢劫后也未通知家属人被关在哪里。参与绑架的警察包括三河市南城派出所副所长周茂军、警察孙懿、居委会主任尹伟娜。警察将宋建国劫持到三河市南城派出所之后，包括周茂军在内的两个人轮流做笔录非法讯问，长达几个小时。之后宋建国被劫持到位于燕郊的三河市执法办案管理中心非法羁押，并遭非法讯问。他在第二天下午被释放回家。

廊坊市迫害法轮功遭恶报人员 38 人

赵明智：原三河市公安局副局长，二零二一年因参与保护黑恶势力，被判刑六年半。

孙旭文：原三河市公安局副局长，二零二一年被判刑七年半。

唐连栋：原三河市公安局刑事侦查大队长，二零二零年获刑六年半。

辛军：任燕郊西城派出所副所长、指导员，二零二零年被判刑六年。

刘江海：原三河市北城派出所所长，二零二零年遭报被撤职。◇

■ 法轮功学员从未损害他人的利益，从未侵害他人的权利，从未妨碍他人的自由，从未干涉他人的信仰，从未藐视他人的尊严，从未提出任何政治诉求，一贯坚持和平理性。法轮功何罪之有！

